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
113 年度國審訴字第 1 號凌虐致死案

113 年 9 月 25 日下午 2 時 30 分（調查程序）媒體取得旁聽證公告名單

（國民法官第 1 法庭座號：12~16）

法庭	媒體旁聽證座號	網路登記序號	媒體名稱	姓名
國民法官第 1 法庭	12	2451670059	報導者	張○午
國民法官第 1 法庭	13	2451670106	端傳媒	王○蓁

註：一、請於開庭當日下午 13:50-14:10 至本院寶慶院區國民法官法庭 1 樓（臺北市中正區長沙街 1 段 27 號），憑採訪證件領取旁聽證，進出法庭均應再次核對身分，旁聽證不得轉讓或代領；逾時未領，由當日排隊候補媒體依排隊先後順序候補至額滿為止。

二、進入法庭後請依旁聽證座號就坐，並請全程配掛旁聽證。